

“通过!”10月24日下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令予以公布,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法律共5章40条,包括总则、职责任务、实施措施、支持保障、附则,将为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提供坚实法治保障,激发全体人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凝聚起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伟力。

以法之名激发新时代爱国主义伟力

——爱国主义教育法立法纪实

■ 张维伟

坚持党的领导

——为爱国主义教育“把脉定向”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情感系于斯、认同归于斯的民族心、民族魂。中国共产党是爱国主义精神最坚定的弘扬者和实践者。100多年来,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革命、建设、改革实践,是爱国主义的伟大实践,书写了中华民族爱国主义精神的辉煌篇章。

进入新时代,我们党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为当代中国爱国主义的鲜明主题,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伟大事业需要伟大精神,伟大精神铸就伟大梦想。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爱国主义教育工

作,就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提出一系列明确要求。

与此同时,社会各界对将爱国主义教育纳入法治化轨道的呼声不断高涨,大家希望以此夯实14亿多中国人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根基,进一步激发社会的爱国热情,营造积极向上、充满凝聚力的和谐社会氛围。

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期盼。2022年7月,中央宣传部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共同牵头启动爱国主义教育法起草工作。

法工委牵头组成包括中央宣传部、司法部等中央有关部门在内的工作专班,抓紧研究起草工作。通过召开座谈会、调研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中央有关部门、群团组织、省(区、市)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全国人大代表和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在起草专班工作基础上,法工委经与中央宣传部反复研究修改,形成了爱国主义教育法(草案征求意见稿),并征求了中央有关部门、部分省级人大常委会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意见。

2023年,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履新以来,爱国主义教育立法更是驶入“快车道”。今年6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对爱国主义教育法案进行初审,引发社会各界广泛关注。会后,法工委将草案印发中央有关部门、部分地方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全国人大代表和研究机构等征求意见,在中国人大网全文公布草案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宪法法律委、法工委召开座谈会,听取中央有关部门、基层立法联系点、文博单位、全国人大代表和专家学者意见,到新疆、山西等地调研,听取意见,对草案进行修改完善。

充分吸纳群众意见,提请本次会议审议的草案二次审议稿充实爱国主义教育的内容,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的规定,增加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等方面的规定。10月24日,爱国主义教育法获表决通过。

尤为值得关注的是,爱国主义教育

法遵循爱国主义教育的特点和规律,聚焦于保障和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广泛深入开展,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规定了爱国主义教育的领导体制和机制,明确爱国主义教育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健全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各方参与、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中华民族发展史、中国共产党史有力证明,祖国的命运与党的命运、社会主义的命运是密不可分的,只有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爱国主义才是鲜活的、真实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要通过爱国主义教育,用党领导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引导人们深刻认识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三位一体,有机统一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伟大实践之中。

充分采纳民意

——将人民纯粹热烈的爱国情写入法律

爱国主义自古流淌在中华民族血脉之中,是中华儿女最自然、最朴素的情感。如何把爱国主义教育更加科学合理,规范有效地融入法律制度中,人民群众无疑最有发言权。

全国人大常委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大理念,采取各种形式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来自一线的群众智慧、基层办法如源头活水般喷薄而出,源源不断汇聚至国家立法机关,为爱国主义教育法案的制定和修改完善提供了重要参考。

重庆南开中学高二学生喻宸宸十分关注如何在互联网时代更好地加强爱国主义教育,2023年5月18日,他参加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重庆沙坪坝基层立法联系点在重庆南开中学开展的意见征询会,建议立法设立专门条款,加强网络爱国主义教育。在这次会议上包括喻宸宸在内共5名中学生提出了12条意见建议。

74岁的上海居民郅成华出生在红色家庭,父母都是老党员,曾参加过但徕山抗日武装起义、淮海战役、解放上海战役等。他在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上海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意见征询会时提出,爱国主义教育要“抓早抓小、入脑入心”,有条件的地区可以设立爱国主义教育角、加强对青少年课外读物的审核。

江海区外海街道墟镇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区凤莲积极为爱国主义教育立法建言献策。今年3月,广东江海联系点召开立法意见征集座谈会,她建议加快爱国主义教育立法进程;5月,江海联系点开展草案意见征集活动,区凤莲再次提出建议,希望进一步加大弘扬中国传统节日的力度,适当增加传统节日假期,结合爱国主义教育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

……

“法工委各基层立法联系点积极组织意见征询活动,人大代表、基层群众和联系点工作人员踊跃参与,提出了很多有价值的好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

委发言人杨合庆介绍说,在爱国主义教育法案公开征求意见期间,共收到311人提出的586条意见,另收到来信6封。社会公众主要就充实爱国主义教育内容,丰富爱国主义教育方式,加强学校爱国主义教育,区分不同群体增强法律规范的针对性,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有效实施等,提出了意见建议。

通过后的法律对各方意见进行了充分研究和吸收采纳,明确了爱国主义教育的内涵、目标、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规定了爱国主义教育的领导体制、工作原则和教育内容,以及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和任务,为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了制度保障、机制保障和主体保障,确保在社会各个行业和每个角落,都能高高扬起爱国主义崇高精神。

化作行动自觉

——以实干奋力谱写新时代精彩华章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如何把爱国主义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爱国,不能停留在口号上,而是要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把自己的人生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扎根人民,奉献国家。”

“一定把爱国热情转化为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实际行动。”常委会闭幕会后,见证爱国主义教育法诞生的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会议的全国人大代表不禁心潮澎湃、倍感振奋。大家

纷纷表示,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爱国主义教育法,不仅是对法治建设的完善,更是对爱国主义价值观作出的“明确”和“感召”,让爱国主义精神在每位国民心中牢牢扎根,激励人们把拳拳爱国情、殷殷报国志,源源不断转化为投身新时代新征程的奋斗实践,齐心协力走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

全国人大常委委员吴晶说,法律明确规定,国家机关应当加强对公职人员的爱国主义教育,将充分发挥公职人员在忠于国家、为国奉献,维护国家统一、促进民族团结,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方面的模范带头作用。

新时代的青少年,是中国的明天,他们怎么样,中国便怎么样。爱国主义教育法突出学校和家庭对青少年和儿童的教育。

“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首先要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怀。”河北沧州第十六中学校长唐景丽代表表示,要把青少年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的重中之重,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把爱我中华的种子埋进每个孩子的心灵深处。

“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出台对于振奋企业精神、凝聚员工力量,意义重大。”海尔集团董事局主席周云杰代表说,要把爱国主义教育与创新世界一流企业实践相结合,通过科技引领、标准引领、品牌引领,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社区如何在爱国主义教育中发挥应有的作用?贵州遵义洗马路街道仁和苑社区党总支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李英代表表示,要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融入社区治理大格局,发挥家庭、学校、社区三方

作用,将爱国主义教育纳入村规民约,形成各方协同、统筹推进,构建全方位、常态化教育机制。

“一国是根,根深才能叶茂;一国是本,本固才能枝荣。”爱国主义教育作出了国家采取措施开展历史文化教育和国情教育,增强港澳台同胞“对国家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规定。

来自澳门特区的萧志伟代表满怀深情地说,澳门将一如既往地坚守“一国”之本,发挥“两制”之力,把握好横琴深度合作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机遇,发挥社会责任感和爱国情怀,从国家发展红利的分享者,成长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奉献者,齐心协力谱写澳门新篇章,推动祖国繁荣发展。

此外,在法律通过当天,香港特区政府第一时间作出响应,欢迎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爱国主义教育法。香港特区行政长官李家超在第二天所作施政报告时表示,将成立“爱国主义教育工作组”及“弘扬中华文化办公室”等,在不同层面加强国家历史文化和国情教育,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只要高举爱国主义的伟大旗帜,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就能在改造中国、改造世界的拼搏中迸发出排山倒海的历史伟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以法之力唱响新时代爱国主义主旋律,以法之名推动和保障爱国主义教育,将汇聚起无数个实干、追梦、奋斗的你和我,向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前行。

(据《中国人大》杂志)

热评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

■ 韩强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以下简称爱国主义教育法)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爱国主义教育法的通过实施,标志着我国爱国主义教育从此走上法治轨道,获得法治的推动和保障,这对于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凝聚人民力量,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爱国主义教育是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的工作。爱国主义不仅是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同心同德、自强不息的精神纽带,也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价值追求。中国共产党始终是爱国主义精神最坚定的弘扬者和实践者,一百多年来,中国共产党坚持为实现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两大历史任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进行艰辛探索,付出了巨大牺牲,终于使中华民族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实

现民族复兴的目标,这是极其了不起的成就,也是中国共产党爱国主义精神的集中体现。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传承好这一伟大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也是时代担当。

爱国主义教育靠法治来推动,意味着必须把爱国主义的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用爱国主义教育法的规范来加以指导,其中,必须明确爱国主义教育的对象、领导体制和机制、各相关部门的职责,规范利用各类资源和各种形式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具体要求,做到在法治轨道上各司其责、依法办事、规范有序。爱国主义教育靠法治来保障,则意味着要用法治保障爱国主义教育主体和客体的权利与义务,保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这一正确政治方向,规范教育行为,严肃查处各种违法现象,引导社会广泛形成爱国光荣的正确导向,凝聚起新时代爱国主义的强大合力。

爱国主义教育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时代伟业,各相关主体都担负着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神圣职

责。要在全社会广泛宣传爱国主义教育法,保障各主体规范有序、积极正确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要强化党的指导思想,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教育,丰富拓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基本内容;要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国防和国家安全教育等贯通起来,促进爱国主义教育落地落实;要以青年学生为重点,利用红色资源、文物古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各类文化场馆等各类资源,开展多种形式的爱国主义教育,使之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要大力选树爱国主义教育的典型,发挥好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要依法加强对各种歪曲抹黑爱国主义言行的惩处,情节严重的必须绳之以法。

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需要建立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最大限度激发全国各族人民、海内外同胞等爱国主义的强大动力,汇聚起爱国主义的强大合力。

(据法治网)

福建立法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消息 近日,《福建省海洋经济促进条例》经福建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条例明确,应当建立闽台海洋经济融合发展协同落实机制,发挥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作用,推进闽台融合实践,打造厦(门)金(门)、福(州)马(祖)“同城生活圈”。加快平潭综合实验区开放发展,探索建设两岸共同市场先行区域。

在闽台海域基础设施联通方面,条例称,将构建立体综合性对台通道枢纽。优化闽台海空直航网络,促进闽台海铁联运发展,推动闽台海空航线与国际物流大通道对接。支持平潭综合实验区建设更加便捷的往来通道。

对于闽台海洋产业合作,条例鼓励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大对台先行先试,探索闽台海洋产业合作新模式,加大闽台海洋产业对接力度,鼓励台湾地区优势特色产业企业来闽发展,支持创建两岸中小企业合作区。

沈阳推动志愿服务事业常态化发展

本报消息 近日,《沈阳市志愿服务条例》经辽宁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将于12月1日起施行。

条例鼓励志愿者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在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医疗、法律、心理、环境保护、应急救援等领域提供专业志愿服务。同时强调,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不得向志愿服务对象收取或者变相收取报酬;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强行指派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提供服务,不得以志愿服务名义进行营利性活动。

条例明确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机构,市和区、县(市)民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注册志愿者星级评定制度,按照志愿服务时长和服务质量等确定志愿者的星级,颁发星级标识;根据志愿服务时长赋予志愿者时间积分,并作为表彰、奖励和回馈志愿者的主要依据。

宁波立法保障出租房安全

本报消息 11月24日,《宁波市出租房安全管理条例》经浙江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通过,将于2024年3月起施行。

条例明确了“居住人数较多的出租房”概念,即指在用于出租的商品房同一套间内同时设置十个以上出租床位,或在其他居住出租房的单独建筑内同时设置十个以上出租床位的。居住人数较多的出租房出租人应建立安全管理制度,确定管理人,组织承租人定期开展安全疏散演练。

条例对出租房装修、居住空间标准、网约房安全管理、转租、单位承租住房等作了规定,明确出租房属于商品房的,除未成年人外,人均租赁住房建筑面积不得低于10平方米;属于商品房外的其他出租房的,除未成年人外,人均租赁住房使用面积不得低于4平方米。

江门为促进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立法

本报消息 11月23日,广东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江门市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促进条例》,近期将公布施行。这是全国首部专题为促进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立法的地方性法规。

江门市历来注重发挥华侨华人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沟通中外思想的独特优势,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华侨华人文化交流范式。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易中强表示,该条例是做好新时代“侨”文章的江门施工图,对深入推进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建设起到提纲挈领作用,将助力江门更好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条例分5章共25条,包括总则、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文化交流合作平台建设、服务保障及附则等,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港澳同胞在江门开展文化交流合作活动及其促进保障工作可参照条例执行。

■ 本报通讯员 丁克俊 王哲

11月21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哈尔滨市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将报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据了解,该法规是哈尔滨首例跨区域协同立法。条例规定,哈尔滨市将对松花江新发水源保护区划分为一级和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内如从事餐饮或者组织进行露营、野炊等污染水体的活动,将面临最高10万元罚款。条例一经批准,将为松花江水源地上一道安全“保护锁”。

携手合作 共商保护大计

近年来,哈尔滨市不断加快推进松花江饮用水新水源规划建设,通过地方立法对新水源保护进行全面规范也被提上日程。

2022年5月31日,哈尔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对《哈尔滨市松花江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饮

用水水源安全关系全体市民的基本生活和社会稳定,制定地方性法规对新建水源进行保护十分必要。法规草案一审后,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组成了调研组。在实地走访中,调研组发现,拟划定的水源保护区范围超出哈尔滨市行政管辖范围,涉及绥化市,只有通过两市协作,才能破解水源保护立法问题。在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的协调指导下,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与绥化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立法机构人员一同实地踏查拟划定的水源保护区,先后两次召开座谈会,就水源保护区范围、保护机制和措施、立法形式等关键问题深入研讨磋商,达成共识:分别要求两市政府协商划定水源保护区范围,并上报省政府审批,在省政府审批后,经省人大法制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协调,两市人大将分别出台法规,对水源保护作出规范。在一年多时间里,两市人大立法机构通过各种方式,就立法的具体事宜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交流立法信息,共同探讨区域协同立法的方式方法和工

两市协同立法保护松花江饮用水水源

为松花江水源地上安全“保护锁”

作机制,体现了相互支持、精诚合作的责任担当。

根据黑龙江省政府批准的哈尔滨市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将条例名称修改为《哈尔滨市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

健全保护机制 严格保护措施

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是指经依法批准的位于松花江干流运粮河入江口上游4.7公里处的取水口及水源保护区。条例规定,哈尔滨将对水源保护区划分为一级和二级保护区,在保护区内,除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设置排污口、使用农药、建设畜禽养殖场等行为外,还禁止设置易溶性、有毒有害废物暂存点或者转运站,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矿物油类及有毒有害矿产品堆放场;以及破坏、非抚育和更新性质的采伐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以及破坏与水源保护相关的其他植被。

条例规定,哈尔滨市将开展水源水

质、水量监测,建设完善监测、预警和视频监控系統,整合监测资源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双城区、五常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水质无害化处理和管辖河段跨界断面水质管理,保障跨界断面水质达到国家规定水质标准。上游跨界断面水质未达到国家规定水质标准的,双城区、五常市人民政府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置并报告市人民政府、通报下游的区人民政府。同时,哈尔滨市政府将与绥化市政府建立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合作机制,协调解决规划统筹、建设协商、应急联动、行政执法等重大事项,并明确具体部门承担日常工作。两地政府将建立健全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联合预警机制,发现重大隐患的,应当及时相互通报情况,共同加强水源破坏、生态环境污染和生态系统损害等行政执法联动响应与协作,定期开展联合执法。

条例还对违规行为作出规定,如在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易溶性、有毒有害废物暂存点或者转运站,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矿物油

类及有毒有害矿产品堆放场者,在停止违法行为后还将被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在保护区内新增耕地者,要限期改正,相关单位将被处以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从事围网养殖、坑塘养殖、肥水养殖的,被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在松花江新发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从事餐饮或者组织进行露营、野炊、放牧、捕鱼、洗刷物品或者其他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个人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露营、野炊、放牧、洗刷物品或者从事其他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罚款。

这部法规的出台是哈尔滨市在探索健全区域协同立法机制上迈出的重要一步,对于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进一步增强地方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推动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